

2024年度益阳市赫山区 精神病医院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精神病医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精神病医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卫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二)为精神障碍患者提供医疗和护理服务。

(三)负责重性精神疾病监测管理、效果评估、流行病学调查等工作；开展精神卫生健康教育。

(四)负责对区内乡镇医疗卫生机构提供精神卫生方面的技术支持和业务指导。

(五)承担精神疾病信息的收集、整理、报告及分析工作。

(六)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益阳市赫山区精神病医院设有住院部（精神科综合、男普病区、女普病区）、精神科门诊、医务、医技、医保、药械、财务、办公室、后勤等科室。

(二) 决算单位构成

益阳市赫山区精神病医院2024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仅为本单位，无二级单位，本单位已纳入财政预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益阳市赫山区精神病医院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3.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4293.14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5.30
八、其他收入	8		八、卫生健康支出	21	4566.51
	9		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5
本年收入合计	10	4586.81	本年支出合计	23	4586.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总计	13	4586.81	总计	26	4586.8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益阳市赫山区精神病医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86.81	293.67		4293.1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3	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	15					
2100101	行政运行	72	72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4293.14			4293.14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0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70	7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0	3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7.64	47.6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5.73	35.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	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益阳市赫山区精神病医院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86.81	3804.05	782.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3	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	15				
2100101	行政运行	72	72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4293.14	3510.38	782.76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0	10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70	7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0	3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7.64	47.6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5.73	35.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	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益阳市赫山区精神病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3.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5.30	15.30		
	7		七、卫生健康支出	21	273.37	273.37		
	8		八、住房保障支出	22	5	5		
本年收入合计	9	293.67	本年支出合计	23	293.67	293.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293.67	总计	28	293.67	293.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益阳市赫山区精神病医院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3.67	293.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3	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	15	
2100101	行政运行	72	72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0	10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70	7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0	3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7.64	47.6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5.73	35.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	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益阳市赫山区精神病医院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2.00	30201	办公费	0.5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5.0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7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8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9.6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2			
人员经费合计		136.03	公用经费合计					157.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益阳市赫山区精神病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益阳市赫山区精神病医院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益阳市赫山区精神病医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4586.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12.49 万元，降低 16.59%，主要是因为医养中心室内装修及附属工程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586.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3.67 万元，占 6.4%；事业收入 4293.14 万元，占 93.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586.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04.05 万元，占 82.93%；项目支出 782.76 万元，占 17.0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93.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9.47 万元，降低 28.92%，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减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支出减少、心理健康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93.6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9.47 万元，降低 28.92%，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减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支出减少、心理健康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93.6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 万元，占 5.21%；卫生健康支出 273.37

万元，占 93.09%。住房保障支出 5 万元，占 1.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7.8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93.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37%，其中：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7.6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项目、农村癫痫防治项目、心理健康服务项目、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个人负担退费项目支出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8.39 万元，支出决算 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养老保险经费支出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1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一级投入公立医院改革支出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98.61 万元，支出决算 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5.7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临时性工作补助支出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4.54 万元，支出决算 8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176.2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医疗保险经费支出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精神卫生机构（项）。

年初预算 70 万元，支出决算 70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100%，该项经费主要用于精神病患者治疗和护理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6.27 万元，支出决算 5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79.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住房公积金经费支出减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3.6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6.0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6.3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57.6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53.68%，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业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4 年本单位未开展因公出国（境）活动。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

元，与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2024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未纳入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故机关运行经费为 0 万元。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开支会议费 0 万元；开支培训费 0 万元；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89 万元，其中：政

府采购货物支出 5.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6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8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8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救护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 台（套）。

十三、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医养中心建设项目及医养中心室内装修及附属工程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支出 782.76 万元。

（二）绩效评价结果。

2024 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4586.81 万元，执行数 4586.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进一步发展了医疗业务。完成了年初目标。2024 年，我院住院病人比 2023 年大幅增加，长期住院病人最高达到 780 人；新增了老年病专业，新提供安宁疗

护服务。二是进一步夯实了精卫工作，完成了上级部门要求的各项工作指标，持续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方面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二是医养结合、安宁疗护等新业务发展较缓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升医疗人员专业能力。多措并举，通过设置奖励制度、加强培训等方式促进全院医护人员医疗技术；二是提升完善服务流程，优化就医环境。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进一步加强各项目的预算资金管理，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2. 进一步优化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设立要更加科学、合理、可衡量。在设立指标时候要充分考虑指标设定的可实施性，可考核性，要尽可能的量化，细化。

3. 结果运用

对照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结合绩效评价报告中提出的整改意见，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机制，增强支出责任，规范资金使用，强化监督检查，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提高提供基础保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财政拨款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七、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八、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九、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指由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等城乡基本医疗卫生机构向全区居民提供的预防和治疗疾病、保护和促进健康等服务,是公益性的公共卫生干预措施,主要起疾病预防控制作用。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指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指对突然发生造成社会公众健康严重损害;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的事件的应急处置。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益阳市赫山区精神病医院 2024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我院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负责、客观公正地开展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内设机构：住院部（精神科综合、男普病区、女普病区）、精神科门诊、医务、医技、医保、药械、财务、办公室、后勤等科室。

（二）人员情况：全院有干部职工 100 人，其中编制人员 38 人，临聘人员 62 人。另有劳务派遣人员 52 人。

（三）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卫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为精神障碍患者提供医疗和护理服务。

3、负责重性精神疾病监测管理、效果评估、流行病学调查等工作；开展精神卫生健康教育。

4、负责对区内乡镇医疗卫生机构提供精神卫生方面的技术支持和业务指导。

5、承担精神疾病信息的收集、整理、报告及分析工作。

6、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单位决算支出情况：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293.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3.67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和公共卫生服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35.7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7.64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19.47万元，减少28.92%，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无社会保险经营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年在区委、区政府和区卫健局的正确领导下，上下齐心，全面完成了年初绩效工作目标。

（一）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586.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804.05万元，项目支出782.76万元。全部实行整体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93.67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4年全院干部职工凝心聚力，真抓实干，推动医院高质量发展，取得了以下成绩：

1. 进一步发展了医疗业务。一是完成了年初目标。2024 年，我院住院病人比 2023 年大幅增加，长期住院病人最高达到 780 人。二是新增了老年病专业，新提供安宁疗护服务。医院为给患者提供更完善的服务，2024 年新发展了与精神科相适应的老年病专业与供安宁疗护服务，并开展了安宁疗护病房标准化建设，待省里验收。

2. 进一步夯实了精卫工作。一是完成了上级部门要求的各项工作指标。全区(含原高新区)在册患者人数 4386 人，规范管理人数 4374 人，规范服药人数 4051 人，体检人数 4030 人，面访人数 4369 人，报告患病率 4.98‰，规范管理率 99.73%，规范服药率 92.36%，体检率 91.88%，面访率 99.61%。二是持续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2024 年进一步完善了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了多次心理专题培训、开展了多场公益心理咨询活动、与教育局合作专题开展了心理健康“开学第一课”科普讲座 8 场，参与人数近 2400 人，发放宣传资料 2400 余份。三是压实了我区农村癫痫防治管理项目工作。2024 年全区(含原高新区)筛查癫痫病例 1398 例，诊断复核 1196 例，确诊入组病例 827 例，癫痫入组率 0.92‰，为确诊入组对象发放了免费药物；组织了各乡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干赴长沙参加全省农村癫痫防治管理项目培训。四是持续开展精神卫生中心送医送药下乡活动。协助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对辖区内病情不稳定、首发、监护人或患者行动不便、路途遥远交通不便等特殊需求的 214

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上门面访、病情评估、健康体检、心理疏导、用药指导。11月份按照区卫健局统一部署开展健康服务月活动，我院派出医务人员142人次，在19个乡镇、街道开展了宣传活动，义诊宣讲19场，入户宣传145户，服务群众4331人次，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五是加强了部门联动。5月组织专家与公安联合对63名未开展危险性评估人员上门进行危险性评估。9月协助公安对在474名管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进行危险性复核评估。10月与区残联联合组织评残工作组到全区各乡镇园区为78名精神病患者提供上门评残服务。12月区卫健与赫山公安分局联合下发了《赫山区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控信息共享工作机制(试行)》的通知，接下来，两部门将通过更进一步密切信息交换、联合上门评估等方式加强对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闭环管控。

3.进一步提升了医疗质量。一是强化医疗质量管理，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医院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对医疗质量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的管理；建立健全医疗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定期抽查运行病历和归档病历质量，每月组织开展处方点评及合理用药检查。二是盯紧环节强过程，抓好关键促安全。医院紧抓“人”这一质量安全管理的第一要素，强化医务人员“三基”基培训与考核，不断提升医务人员理论素养和专业技能，严格落实十八项医疗核心制度。三是持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及培养，提升医疗服务能力。2024年内部培养聘任副主任护师1名、新引进主治医师2名；派出1名医师参加了湖南省卫

健委组织的精神科医师转岗医师培训、3名护士参加湖南省专科护士培训；加大了教育培训力度，3次聘请专家来院授课、多次组织内部业务骨干讲课，努力全院提升医疗技术水平。四是加大了信息化建设力度，提高管理质量与效率。2024年医院新建了物资管理系统，通过了湖南省医院信息化质控中心电子病历三级评审验收，接通了医保电子票据、医保线上支付、医技结果互认接口，优化了互联互通系统。

4.进一步优化了医疗服务。一是提升干部职工服务意识。多措并举，通过大力开展政策宣传、完善相关制度、加强教育培训等方式促进全院医疗行业作风明显改善。2024年医院工作人员4次退还患者现金红包共计2020元、16次拒收患者微信红包、获赠锦旗7面，工作人员廉洁从业水平显著提升，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得到进一步增强。二是提升群众就医服务质量，完善服务流程，优化就医环境。医院在服务大厅成立了“一站式服务中心”，优化了就诊、挂号、取药、收费、退费、转诊、出入院、受理投诉等服务流程，让患者少跑腿、少排队、少等候；对全院服务设施和病房进行细致清查并进一步改善条件，确保全院环境优雅、整洁干净；加强人文关怀，针对来院就诊、探视患者及家属就餐难、出行难问题成立服务专班，为有需求的就诊、探视患者及家属提供免费餐饮及专车。

5.进一步完善了硬件设施。我院医养中心建设项目、医养中心装饰装修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均已完工并投入使用，医养中心配置了中心供氧、中心负压系统，改善了住院条件。截止

至 2024 年年底，医养楼已经入住 160 余名患者。

（三）部门整体支出实施情况分析

我院在部门整体支出中，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安排，坚持“无预算，不支出；有预算，严格按预算支出”的原则，以及“细化预算和提前编制预算”原则，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强化监督，专款专用，确保各项资金及时到位，无截留、挪用等现象。健全和完善管理制度，加强基本支出管理。严格审批程序，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量入为出，坚持联审会签制度。严格报账程序，严格完善相关资料手续、审核审批程序，保证了各项资金使用的合理合规，充分发挥了各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因部分工作不可预见性，有些支出无法纳入预算，导致预算执行存在偏差。

2. 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方面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医院近年来虽然取得了一些进步，但底子较薄，在人才引进、内涵提升等方面还需加大力度。

3. 医养结合、安宁疗护等新业务发展较缓慢。新业务发展时间较短，经验不足，政策支持力度不够，需加紧提升，大力发展。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 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

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依据部门职责和年度工作重点，更加科学合理地确定部门绩效目标和评价目标。

2. 持续加强党建工作。医院将持续加强反腐倡廉教育，深化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九项准则”等相关文件精神，解决医疗卫生领域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完善医疗服务行为管理制度与规范。

3. 做实做强精神科。一是继续按照区卫健局统一安排做好精神科门诊下乡送医送药及精神卫生工作，加大人力、物力、财力投入，保障医院业务发展稳步提升。二是进一步加强部门联动、信息共享，积极参与政法、综治、公安、民政、残联、教育等部门沟通，力争定期召开严重精神障碍管理多部门联席会议，为预防精神病人肇事肇祸事件发生，维护社会稳定做出应有贡献。三是区精神卫生中心加强精卫专干的业务培训，提升服务能力，提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报告率及规范管理率，同时加大力度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相关工作。

4. 进一步发展老年病科及医养结合业务。2025 年我院将积极争取通过安宁疗护病房的省级达标验收。我院将在医养结合服务上深耕细作，为老年人搭建方便快捷、品质优良、普惠实用的新型养老服务平台，提高老年人的养老服务质量。

5. 努力创建二甲精神病专科医院。2024 年我院将进一步加强医疗质量管理，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减少医疗事故的发生，确保患者安全。同时，持续加强医疗团队建设，提高医护人员

的专业素质和责任心，力争 2025 年创建二级甲等精神专科医院成功。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